

# 中共安庆市大观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文件

观纪发〔2021〕1号



## 关于印发《大观区纪检监察机关优化营商环境助力“双招双引”的实施意见》的通知

各乡镇、街道纪（工）委，大观经济开发区、大观新城建设管理局纪工委，区纪委监委各派驻纪检监察组，区纪委监委机关各室（中心），区委巡察办（组）：

现将《大观区纪检监察机关优化营商环境助力“双招双引”的实施意见》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中共安庆市大观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1年8月20日

# 大观区纪检监察机关优化营商环境 助力“双招双引”的实施意见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推动构建亲清新型政商关系、优化营商环境的系列重要论述精神以及省、市、区部署要求，充分发挥纪检监察机关监督保障执行、促进完善发展作用，助力打造一流营商环境，聚力“双招双引”深入实施，为全区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保障，制定如下措施。

## 一、立足职责定位，增强监督实效

**一是精准推进政治监督。**以服务保障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为根本任务，以净化政治生态、优化营商环境为根本抓手，牢牢把握监督基本职责、第一职责，靠前监督、主动监督，把党委政府关于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高质量“双招双引”、服务企业发展等政策落实情况列为政治监督的重要内容；把职能部门政策兑现、合同履行、简政放权、政务服务、行政审批、执法监管等履职履责情况列为营造良好政商环境、服务保障企业健康发展的重点环节，贯穿纪检监察机关监督检查和执纪执法全过程、各方面。

**二是做实做细日常监督。**综合运用日常监督、上门走访、专题调研、专项监督等方式，持续加强对相关部门和单位履职情况的监督检查，坚持发现问题与督促整改同步推进、同步落实，对发现的共性问题、突出问题，通过提出纪律检查建议、监察建议、督促督办等方式，责成相关职能部门认真整改。对在政策落实和问题整改

中搞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的严肃追责问责，为“双招双引”政策落实落地提供坚强纪法保障。

**三是畅通信息反馈渠道。**用好信访举报、监督检查、审查调查等途径，用活区纪委监委网站、微信公众号等媒体作用，发挥纪检监察机关营商环境监测点作用，进一步畅通问题反映渠道，广泛收集侵害企业合法权益的问题线索，建立问题发现、快查快处“绿色通道”，对损害营商环境的问题线索实行分类登记、快速处置、限期办结。

## 二、优化营商环境，提升服务效能

**一是提升部门管服水平。**紧盯涉企职能部门履行支持、服务、推动企业发展责任情况，着力发现不作为、慢作为、假作为、乱作为等顽瘴痼疾，督促职能部门转变服务态度、提升服务质效。强化对审批、规划、监管、执法、资金等权力集中领域和部门的监督，精准惩治审批监管、资源开发、金融信贷、工程招投标等重点领域腐败问题。建立党员干部、公职人员破坏营商环境负面问题台账，对有负面问题的拟任人选，在向组织部门回复党风廉政意见时，据实提出慎重提拔使用等建议。

**二是引导政商亲清交往。**营造“坦坦荡荡带着感情与企业家来往，真心实意为企业排忧解难”的工作环境氛围，支持相关职能部门结合实际采用多种方式帮助企业争取政策、项目和资金，严肃整治亲而不清、亲而乱为问题。鼓励各单位改进思想方法、提升工作方法，在职能范围内为企业提供优质便利的生产生活条件，推动构

建亲而有规矩、清而有作为的政商关系。

**三是创优环境引才育才。**鼓励各地各单位积极依托重大项目、科创平台、骨干企业等，引进一批高层次人才来我区就业创业，督促相关部门积极解决引进的高层次人才的生活所需，对购房补助、租房补贴、医疗、落户、子女教育、交通出行、文化旅游等政策兑现落实情况适时开展监督检查、跟踪落实。

### **三、精准容错纠错，激励担当作为**

**一是明确界定适用情形。**在认真执行重大事项和重要情况及时向同级党委请示报告的基础上，落实“双招双引”集体决策事由、决定结果及时向同级纪委备案制度。对在“双招双引”、服务企业、服务群众工作中，因着眼提高效率，实施服务机制和模式创新，进行容缺受理、容缺审核，出现失误或者偏差的；在推动高质量发展中，因缺乏经验、先行先试、改革创新，出现探索性失误或者未达到预期效果的；在创造性开展工作中，因政策界限不明确，或者国家政策调整、上级决策部署发生变化，受客观条件限制，出现失误或者偏差的；在决策实施中已经履职尽责，但因不可抗力、难以预见等因素造成损失的；在同企业和商（协）会交往过程中，倾心帮扶、热心服务、真心担当，积极解难题、办实事，保障企业合法权益，但因客观原因造成不利影响的；在推进招商引资和重点工程、重大项目建设等工作中，大胆履职、大力推进，但因工作方法不当而出现一定工作过失或引发矛盾的，适用容错纠错。

**二是正确把握政策界限。**落实“三个区分开来”要求，对打着

改革创新旗号为自己、他人或单位谋取不正当利益的，对因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而造成不良影响和后果的，不予容错。对适用容错的单位和个人，予以免责或从轻、减轻处理。对从轻或减轻处理的单位和个人，按规定没有影响期或已过影响期的，在评先评优、提拔重用、职级职称晋升等征求党风廉政意见时，予以通过。

**三是完善澄清正名机制。**对涉及“双招双引”及服务企业的检举、控告，在综合多方意见、认真分析研判的基础上，对明显的恶意举报、出于不公平竞争的举报以及泄愤式举报等行为，按程序直接予以了结。受到恶意中伤、诬告陷害的干部，通过适当方式为其澄清正名、消除负面影响，努力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加大对诬告陷害、打击报复行为的查处力度，对捏造事实、虚假告发干部造成恶劣影响的人员，依规依纪依法追究 responsibility，对典型问题及时予以通报，坚决为干事创业的干部撑腰鼓劲。

#### **四、坚持多措并举，促进企业发展**

**一是密切企业包保联系。**切实加强与企业沟通对接，及时了解掌握各地各部门和相关工作人员服务企业质效。从区委区政府确定的全区重点项目和重点企业中，选择4个（家）列为区纪检监察机关营商环境监测点，由区纪委监委领导班子成员常态化包保联系，每个季度至少实地走访调研一次。统筹发挥党风党纪监督员、特约监察员作用，多举措会同有关部门开展不定期调查，常态化收集关于营商环境的意见建议和问题线索，及时监督掌握涉企服务职能部门及公职人员履职尽责情况，建立问题督办台账，实行问题查

处销号机制，对涉企问题优先办理、逐件核查，持续跟进问题解决，典型问题及时通报，推动形成企业诉求落实的监督闭环。

**二是稳慎查办涉企案件。**统筹把握办案方式节奏，严格审批、审慎使用审查调查措施。在办理涉企案件过程中，既要查清问题，也要保障企业经营者合法的人身和财产权益，确保企业正常生产经营。主动维护企业和企业家的声誉、形象，慎重发布涉企案件信息。坚持宽严相济政策，对违纪违法问题轻微、初犯偶犯、主动投案、积极配合调查、积极退赃、有重大立功表现等从宽情节的，依法依规从宽处理或免予处理。

**三是强化对企服务关怀。**严禁各部门以日常调研指导工作等名义进入企业变相开展执法检查活动，坚决纠治行政执法部门涉企执法检查过多过频、不规范等问题。督促推动深入整治默许放任群众故意刁难、破坏企业正常生产经营秩序等行为。审慎包容面对民营企业曾经的不规范行为，鼓励企业卸下思想包袱，轻装前进。在对民营企业人员提名担任“两代表一委员”或授予其他重要荣誉进行廉洁情况审核时，及时出具意见，有关问题没有明确依据的，不作负面评价。不干涉民营企业和企业人员申报其他一般性的评先、评优、表彰。帮助指导民营企业加强内部廉政建设，切实健全内控机制，有效防范企业内部腐败，促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

附件：大观区党政机关事业单位改革创新干事创业重大事项备案表

附件

## 大观区党政机关事业单位改革创新 干事创业重大事项备案表

报备单位		报备时间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改革创新事项			
改革创新依据			
主要做法			
研究审议情况			
党风政风 监督室意见			
主管常委意见			
分管副书 记意见			
主要负责 同志批示			

备注：备案单位在履行请示报告制度后，可在决定作出5个工作日内到同级纪委填写本表，同时提交备案报告、正式文件、制定说明和相关材料，并装订成册。

---

抄送：各乡镇（街道）党（工）委、人民政府（办事处），  
区属各党（工）委、党组，区机关各部门、区直各单位

---

中共大观区纪委办公室

2021年8月20日印发

---

